

关于中国银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开展2023年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工作的公告

中国银行 2023-04-22 12:19 发表于北京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3年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工作的通知》（财教〔2023〕63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中国银行将延续对本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业务进行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政策涉及贷款学生范围

本次免除利息和延期偿还本金的对象是2023年及以前年度毕业、在2023年内应偿还本金或利息的贷款学生。《通知》印发前已经结清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不在此次政策范围内。

二、办理流程

（一）免息流程

本次免除的是2023年内个人应支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包括以前年度逾期贷款在2023年内产生的罚息。贷款学生不需申请，由我行直接办理。我行还未进行扣款操作的相应资金不再扣除，贷款学生自行使用；我行已完成扣款操作的应免除利息将退回个人还款账户。具体退还工作我行将进行统一安排，为保证能够顺利接收退还资金，请保持还款账户状态正常。

（二）本金延期偿还申请流程

对2023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本金，经贷款学生自主申请，可延期1年偿还，按照有关规定，助学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2年，延期贷款不计罚息和复利，风险分类暂不下调。若申请时已进入还本期则按照申请时间延后一年；若开始还本日在2023年内但申请时尚未进入还本期的则将原计划中的开始还本日延后一年。如本人未提交申请，则默认按原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

我行将提供安全方便的渠道供贷款学生提出本金延期偿还申请。

（三）征信信息调整

我行将按照调整后的贷款安排报送征信信息，已经报送的我行将予以调整。若贷款学生本年度未申请本金延期偿还并产生了逾期记录，我行将按照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报送征信不良记录。

三、温馨提示

请贷款学生注意，延期偿还的本金仍将按照原合同约定正常计收利息（按照《通知》要求予以免息的部分除外），并非不产生任何利息。请综合考虑后决定是否申请本金延期偿还。

目前，我行的本金延期偿还调整申请渠道正在开通过程中，开通后将及时告知贷款学生，请贷款学生关注我行官方信息。

我行不会以免息、延期还本及调整征信信息为由，附加不合理条件、要求转账汇款或索取个人信息，如收到此类邮件、电话或短信，请勿轻信，以免蒙受损失。

如您有任何疑问，请致电95566客服电话或咨询当地中国银行网点。

衷心感谢您长期以来对中国银行的大力支持！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2日